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東宏信有限公司
FAR EAST HORIZON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0)

自願公告 發行資產證券化產品

本公告乃由遠東宏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的自願公告。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子公司－遠東國際租賃有限公司（「遠東租賃」）成功發行資產證券化產品－遠東三期專項資產管理計劃（「本計劃」）。

本計劃優先級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0.4億，後續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發行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遠東租賃的一般營運資金用途和未來業務發展。

這是繼二零零六年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進行資產證券化業務試點以來，遠東租賃發行的第三單公募資產證券化產品，為公司融資多元化，擴大直接融資比例，樹立良好資本市場形象起到了積極作用。

承董事會命
遠東宏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孔繁星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孔繁星先生及王明哲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劉德樹先生（主席）、楊林先生、劉海峰先生、郭明鑑先生及羅強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存強先生、韓小京先生、劉嘉凌先生及葉偉明先生。